

##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0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11月15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7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卜晓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30,000.00万元超募资金通过向全资子公司江苏鑫宏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方式投资建设“新一代特种线缆建设项目（一期）”。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与该项目有关的所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协议、申报政府审批程序、组织实施等。上述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完成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现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3 年 11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江苏鑫宏业科技有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用于实施新增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2023 年 11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2023 年 11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2023 年 11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2023 年 11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2023 年 11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3 年 11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

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新增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